

臺北市立大學『歷史與地理學系』審查資料評量尺規

一、109 學年度審查資料評分項目

評分項目				
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	自傳	學習計畫(含申請動機)	學習成果或作品	多元表現證明(校內、外表現、志工服務、幹部經歷、社團、專長檢定、證照、其他)

二、評量尺規

評分項目	傑出(90 分以上)	優(80-89 分)	佳(70-79 分)	可(60-69 分)	普通(60 分以下)
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(50%)	前 5 學期在校成績排名平均前 1%-20%	前 5 學期在校成績排名平均前 21%-30%	前 5 學期在校成績排名平均前 31%-40%	前 5 學期在校成績排名平均前 41%-50%	前 5 學期在校成績排名平均 51%以後
自傳(學生自述)(15%)	1.能舉證完整深入說明自我的專長與特質。 2.能完整深入說明申請本系的動機。 3.能舉證完整深入說明自我的相關經驗與本系之間的關聯。 4.能舉證並完整深入說明自己有學習史地相關課程的傑出能力。	1.能完整明確說明自我的專長與特質。 2.能完整明確說明申請本系的動機。 3.能完整明確說明自我的相關經驗與本系之間的關聯。 4.能舉證說明自己有學習史地相關課程的優良能力。	1.能大部分說明自我的專長與特質。 2.能大部分說明申請本系的動機。 3.能大部分說明自我的相關經驗與本系之間的關聯。 4.能大部分說明自己有學習史地相關課程的能力。	1.能少部分說明自我的專長與特質。 2.能少部分說明申請本系的動機。 3.能少部分說明自我的相關經驗與本系之間的關聯。 4.能少部分說明自己有學習史地相關課程的能力。	1.無法說明自我的專長與特質。 2.無法明確說明申請本系的動機。 3.無法說明自我的相關經驗與本系之間的關聯。 4.無法說明自己有學習史地相關課程的能力。
學習計畫(10%)	1.學習計畫內容完整具體，可行性高，與本系課程規劃關聯度很高。	1.學習計畫內容完整具體，可行性高，與本系課程規劃關聯度高	1.學習計畫內容普通，具有部分可行性，與本系課程規劃關聯度普通。	1.學習計畫內容普通，可行性低，與本系課程規劃關聯度低。	1.學習計畫內容表達乏善可陳，可行性低，不具可行性，與本系課程規劃關聯度很低。

評分項目	傑出(90 分以上)	優(80-89 分)	佳(70-79 分)	可(60-69 分)	普通(60 分以下)
學習成果或作品 (15%)	有佐證資料證明下列項目之四項： 1.參與校內、外史地類各項競賽。 2.參與學科檢定或任何語文類、資訊類能力檢定。 3.參與史地專題計畫之作品 4.探究與實作之作品。	有佐證資料證明下列項目之三項： 1.參與校內、外史地類各項競賽。 2.參與學科檢定或任何語文類、資訊類能力檢定。 3.參與史地專題計畫之作品 4.探究與實作之作品。	有佐證資料證明下列項目之二項： 1.參與校內、外史地類各項競賽。 2.參與學科檢定或任何語文類、資訊類能力檢定。 3.參與史地專題計畫之作品 4.探究與實作之作品。	有佐證資料證明下列項目之一： 1.參與校內、外史地類各項競賽。 2.參與學科檢定或任何語文類、資訊類能力檢定。 3.參與史地專題計畫之作品 4.探究與實作之作品。	沒有佐證資料證明下列項目之一： 1.參與校內、外史地類各項競賽。 2.參與學科檢定或任何語文類、資訊類能力檢定。 3.參與史地專題計畫之作品 4.探究與實作之作品。
多元表現：最多 10 項 (10%)	有佐證資料證明下列項目： 校內外表現、志工服務、幹部經歷、社團、專長檢定、證照、其他。 上傳 8 項 (含) 以上	有佐證資料證明下列項目： 校內外表現、志工服務、幹部經歷、社團、專長檢定、證照、其他。 上傳 6 項 (含) 以上	有佐證資料證明下列項目： 校內外表現、志工服務、幹部經歷、社團、專長檢定、證照、其他。 上傳 4 項 (含) 以上	有佐證資料證明下列項目： 校內外表現、志工服務、幹部經歷、社團、專長檢定、證照、其他。 上傳 2 項 (含) 以上	有佐證資料證明下列項目： 校內外表現、志工服務、幹部經歷、社團、專長檢定、證照、其他。 上傳 1 項

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書面資料審查項目、重點及準備資料指引

歷史與地理學系

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資料指引
高中在校成績	前 5 學期在校成績排名百分比	學科成績如：歷史、地理、國文、英文以及歷史、地理之加深加廣課程等。
自傳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能說明自我的專長與特質。 2.能說明申請本系的動機。 3.能說明自我的相關經驗與本系之間的關聯。 4.能說明自己有學習史地相關課程的傑出能力。 	<p>準備資料可包括以下項目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個人基本資料、特質、興趣及專長。 2.家庭情形及成長過程 3.各種專業學科之學習情形。 4.校內外各種活動、競賽之表現。 5.對本系的認識 6.其他
學習計畫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學習計畫內容之具體性、可行性。 2.與本系課程規劃關聯度 3.過去學習經驗（專業）能否支持未來在本系的學習。 	<p>準備資料可包括以下項目：</p> <p>說明或舉證報考本系動機、過去與未來相關專業知識之學習、語文學習、人際關係、自我成長與未來生涯規劃資料與內容等。</p>
學習成果或作品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史地類各項競賽。 2.學科檢定或任何語文類、資訊類能力檢定。 3.史地專題計畫之作品 4.探究與實作之作品。 	<p>準備資料可包括以下項目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參與校內、外史地類各項競賽證明。 2.參與學科檢定。

		<p>3.參與語文類、資訊類能力檢定證明。</p> <p>3.參與史地專題計畫之作品</p> <p>4.探究與實作之作品。</p> <p>5.其他</p>
多元表現	校內外表現、志工服務、幹部經歷、社團、專長檢定、證照、其他。	<p>準備資料可包括以下項目：</p> <p>各類表現之證明文件</p>